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黃琬婷  
電話：(03) 8462860#507  
傳真：(03) 8577524  
電子信箱：wan092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0238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附件一)實施期程、(附件二)成果彙整表

(376550000A\_1090023830\_ATTACH1.ods、376550000A\_1090023830\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109年花蓮縣各學習網站到校推廣研習服務」實施期程與成果彙整表各一份，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為提升本縣教師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專業知能，以新興科技設備為基礎課程，運用多元化數位平台增能教學技巧與教學能力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09年1月15日(三)起至109年7月1日(三)止。

(二)與會人員需自行攜帶本府教育處配發各校各班級Acer平板電腦或自用筆電。

(三)參與學校請於研習一週前自行告知承辦學校參與教師之人數，以利後續安排場地之事宜。

三、檢附實施期程與成果彙整表各一份，請申請學校於研習結

109/02/1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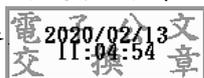


束後2週內將附件成果彙整表填妥，備同研習簽到表掃描後將相關電子檔上傳至雲端「109年花蓮縣各學習網站到校推廣研習服務成果彙整」資料夾(網址如下：<https://reurl.cc/qDx8ED>)，俾利成果彙整。

四、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(假)登記，代課費及差旅費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